

生活志

# 被驯服的野菜

□周建华

友人邀我到都江堰品尝野菜,说是阳春三月,正是菜香味鲜时;紧接着又发来一篇文章,鼓吹“在春天,吃野菜才是正经事”。

尝鲜之处的野菜馆,位于蒲阳镇一个小山村,倚山而建。这里原本是主人的农舍,在院坝打了水泥地坪,屋里摆上餐饮桌椅,门口挂起招牌,便有了饭馆的模样。院坝的角落里,有几棵高大的水冬瓜树,似乎是专门留下来作为景观的,但水冬瓜树显然没有理解主人的意图,依然如前一样不受约束,树兜挨挨挤挤,枝丫随意乱窜,样子长得很野。野菜馆四周阡陌纵横,金黄的油菜花已过了初绽的优雅期,开得花枝乱颤,一阵花香袭来,顺着阳光挤进野菜馆,也挤进我们的心里。我突然有一种冲动,想把许浑那句“村径绕山松叶暗,野门临水稻花香”改成“村径绕山野树乱,柴门倚山菜花香”。

野菜馆的老板,也就是农舍的主人,三十几岁,个子不高,满口都江堰口音,说话稳稳当当,眉眼之间满是敦厚实在。我以为,别人开餐馆都在城里,选那人多好挣钱的地方,哪有选在乡野山边之理?老板说,野菜就得野生的,大山是野菜天然生长之地,野菜馆开在山边,现采现品,吃的就是个“野”。这话让我想起在城里也吃野菜,一盘盘端上桌,水嫩嫩,娇滴滴,据说都是大棚里养出来的,哪有一丝“野”的味道?

中午开饭时,上了满满当当一桌子野菜,数了一下,八九个品种。老板说,野菜有好几十种,山里一年四季都有,季季都有新品种,野菜馆只吃当季的。野菜用山里的泉水冲洗灰尘,嫩油几乎没有清洗的伤痕,叶片立铮铮的,叶片上的绒毛也是立铮铮的。撑在菜篮里的野菜,似乎知道马上要成为美食,使出浑身力气,张牙舞爪地与我们争锋对峙。一桌子的人兴奋起来,开始猜测野菜名。我是几乎一种也叫不出,一位小时候生活在山里的朋友认出了竹叶菜,激动地讲起很多年前采摘的经历。一时间,那盘竹叶菜成了大家关注的焦点。

但桌子上真正的焦点却是那一篮子藿麻。藿麻对着我们龇牙咧嘴,浑身白晃晃的芒刺,如钢针一般密密实实,坐在座的人不禁浑身一寒,不由得回忆起小时候被藿麻的感受。藿麻长在路边,一不留神挨上了手、脚啊,便如针扎一般,皮肤上长出一大片红肿的疙瘩,又痛又痒。小时候,我曾经听长辈们讲藿麻的故事,说张献忠当年一踏进四川便被藿麻毒了,一气之下放出话来,说四川的草凶,人肯定也凶,要杀光四川人。虽然是个传说,但藿麻的杀气却真实地留在了我童年的记忆里。其实,野菜一上桌,我们便认出了那盘气势汹汹的是藿麻,但都不开口,不敢相信藿麻会成为今天餐桌上的一道菜。

老板说,藿麻作为一道野菜,他们算是首创。据说,有一次他和几个朋友吃火锅,打赌敢不敢吃藿麻。他一想,藿麻再厉害,在上百摄氏度的火锅里一烫,茎茎叶叶都熟了,还怕它毒?结果一尝,不但无毒,还滑嫩可口,吃起来别有野趣。再一查,发现藿麻竟是一味中药,在《本草纲目》就有记载。从此,便多了这道镇馆之菜。

我们小心地将藿麻倒进锅里。藿麻挣扎几下,很快便偃旗息鼓。随着雪白的骨头汤上下翻滚,藿麻的叶片变成深绿,软软的刺在汤里泛出一层密密的亮晶晶状。因为恐惧藿麻的阴影,我有些犹豫,迟迟未敢动筷子。不一时,所有的朋友都大块朵颐起来,我试着夹起一棵,一人口便有一种软软的粗糙在口中摩擦,很快,一缕清香在舌尖打转,与一股淡淡的腊味会合后,泛起一丝细细的甜味。煮熟的藿麻不毒人,服服帖帖顺着喉咙咽下去,那种感觉,便如在春天里驯服狂野的骏马一般。

野菜是有野性的,这种野性似乎不会因为高温的碾压而屈服,比如藿麻的粗涩,竹叶菜的脆嫩,锋头草的润滑,还有水芹菜独特的芹香……但这里的野菜,一入骨头汤,便被一种莫名的力量驯服,浑身的野性只留下美妙的野味。一位朋友说,当天的野菜味道野得很特别,有一种难以抗拒的腊味。

煮野菜前,老板在铜锅边上码了一层山腊肉。山腊肉切成整整齐齐的细条,半肥半瘦,瘦的殷红,肥的晶莹。锅里氤氲的蒸汽一起,便盘绕着腊肉飘摇,然后裹了腊味入汤里,再浸入野菜。老板说,腌制腊肉的猪肉是自家养的跑山猪,吃的是山里的野草,自带野性。我恍然醒悟,这应该便是那股驯服野菜的力量。

见我吃得高兴,老板又端来两盘藿麻。倒进沸腾的汤里,藿麻瞬间温顺起来。这一次,我不再迟疑,我知道,要想正经地吃野菜,必须得有一股野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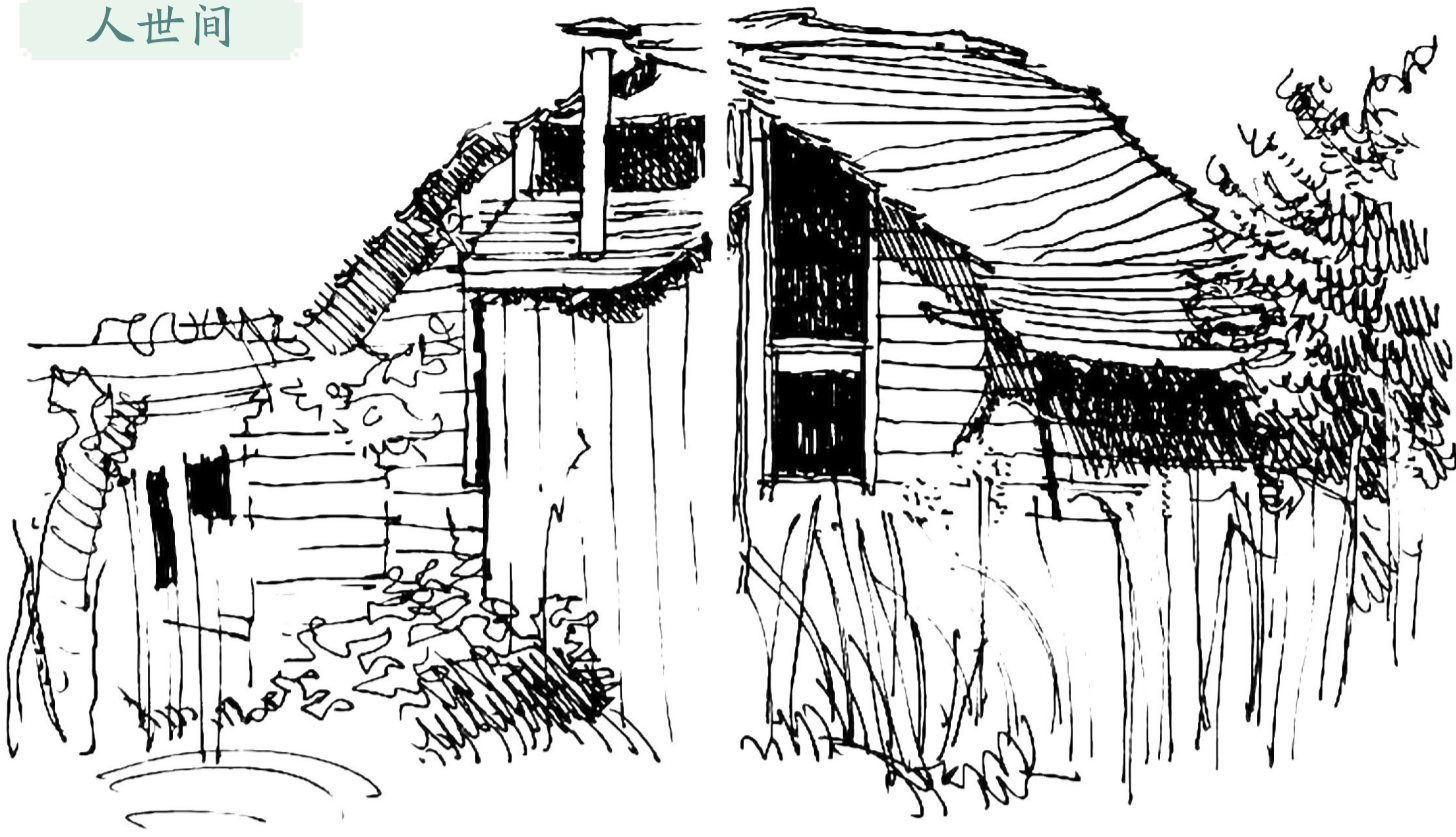


扫描刊头二维码关注“纵目”  
触摸人文德阳的温度

## 人世间

# 「愚公」建屋记

□一叶



从掩映在满山葱绿中的道路转过一道弯,就看见蜷缩在一排排漂亮农家小楼后面的老屋,佝偻着腰默默地站在那里,就像一个垂老的慈母盼望离家已久的孩子。

老屋已经多年没住了,虽然每年也会回来看看。墙体因常年裸露而变得斑驳陆离,间或还长出几株杂草和小树来,这与周围所有的房屋形成巨大反差,显得极为格格不入。房屋旁边两棵柏树和香樟树却长得既直又高,可以用“优质”来形容,这是岁月的风雨调教出来的孩子,很难想象它们原本扎根在贫瘠的砂石之上。

院门紧闭着,挂着的铁锁锈迹斑斑,显现出它应有的年岁;荆棘和杂草互不相让,几乎要从垮塌的围墙处翻滚出来,将院落曾经的欢喜与忧伤封存在残垣断壁下。然而,记忆不可封存,褪了色的朱漆门如同一本旧书的封面,打开门就有了故事的开端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末,深丘的山梁贫瘠萎靡,到处裸露的黄砂石像生过癞疮留下的疤,光秃秃的山头像油腻大叔谢了顶的头。这个高高的山脊既荒凉又缺水,没有人来此修房造屋,我家之所以将房屋建造在这里,是因为原来的屋基退无可退,扩无可扩,出入无路,得穿过乱坟密布的竹林。为了节约宅基地钱,父母申请了这块“不发达”的全砂石的宅基地。

三间红砖房和两间土墙房分两年建成,分处东北和西南两端,周围用芦苇秆加竹片当围墙,形成一个筒朴的院落,宁静敞亮。没有大院子里的嘈杂和憋屈,清贫的生活便多了些欢乐,我们时常唱歌和欢笑装饰我们的家。但生活终究是生活,我们得想办法解决眼下的许多问题,于是在父亲母亲的带领下,一家五口又开启了对家的持续建设——种树,挖蓄水池。

砂石并不太硬,但凿起来也相当费劲,母亲干农活,有时间就凿几下,能挖多少算多少,我和姐弟放学放假也一起上阵,父亲寒暑假和礼拜天,只要从学校回来也和我们一起凿,扶钢钎的扶钢钎,铲砂土的铲砂土,抡榔头的抡榔头(当时我们一家人实在举不起大铁锤)。在盛夏的烈日下,在严冬的寒风里,从不间断,手打起血泡又磨破,血水染在工具上,但是,短暂的休息后又继续。父亲风趣地说:“古有‘愚公移山’,今有罗公凿坑。”我们姐弟接上道:“古有愚公移山,今有罗少掘井”“古有愚公移山,今有冯妹挖池”,除了铁锤敲击声便是我们的说笑声……一个一个凿坑,一棵一棵种树。

这样的“基础建设”搞了两三年吧!最终,我们在东南方的篱笆边上凿出十来个坑,用包产地里搬回的泥土合着挖出的碎砂石一起,依次栽种橘子、桃树、葡萄、樱桃等果树,又栽种了柏树和香樟,每天的废水都用来浇灌,这些树木竟然全都活了,几年后果树陆续结出果实来。为了积蓄雨水,我们又在土坯房前挖出一个长两米、宽一米五、深一米五的池子,这样,夏天的雨水就能存起来供鸡鸭喝,冬天雨水少时也用于浇灌树木。后来又在房屋旁边挖了一口井,虽然水不是很丰沛,但足以解决日常所需。至此,我们的生活便上了一个新台阶。过程虽然艰辛,但每当看到亲手种的树开始抽芽时,内心的喜悦怎么都藏不住,那些日子里,我们累并快乐着,痛并快乐着。

如今,父亲长眠在离家不远的山坡,我们姊妹仨带着母亲挪到了离家二十公里外的城市。老屋虽老,却是我们美好生活之根,在持续的努力后穿过厚厚的砂石深入地下深处,吸收丰富的养分供养着我们的思念和柔情,那是我们心灵的栖息地;老屋不老,它在我的心里永远都生机盎然,灿烂芬芳。

## 闲思录

# 从先生的“一字胡”说起

□魏龙

儿时,对先生肖像的胡子特别好奇,其上唇胡子的两端,既不往上翘,也不向下垂,更不往外撑,而成隶书状的“一字胡”,且粗硬黑!甬看“横眉”或“冷对”的眼神,单就这口特别的“一字胡”,想必您也知晓他是谁了吧?对!先生的“一字胡”和文学经典,无论过去还是现在,都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我的入生。

说来也巧,我跟先生同月同日生,但相距整整81个年头,这一距,则距之远也。天壤之别的人和事,本不该相提并论、同日而语,然而,随着年龄的增加我反而开始念旧。

少小时,印象深刻的文学形象,自然是先生小说里《故乡》中的闰土了,我时常边读课文边发奇想,自己要是闰土似的老乡该多好呀,他也会带我去圆月下西瓜地里刺猹。说实话,我对刺猹不感兴趣,倒是对一望无际的大西瓜情有独钟,一想起就会咽口水。然后是“多乎哉?不多也”的孔乙己,他那五指罩住的茴香豆十分馋人,我多想从他伸开的长指甲中抠一颗茴香豆来品尝品尝,可惜呀,“多乎哉,不多也”,我至今也不晓得绍兴的茴香豆是啥味道?奇怪的是茴香豆却在我幼小的心灵里香喷喷地生了根,还发了芽,不知不觉我对作文感了兴趣,每当语文老师课堂上高声朗读自己的作文时,那温馨的感觉至今难忘。

成年后,碧绿的大西瓜和茴香豆仍在我梦中滚动,于是我用数年时间完成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全部课程,较为系统地学习了教材中的中外文学名著。之后,我还模仿先生留“一字胡”,遗憾的是有形无神,自己的胡须细软稀黄,更遗憾的是它们长到一定程度就不长了,两端的胡须怎么弄也上翘不起来,往下抹也抹不成山羊胡子,使劲往外捻也捻不成络儿。唉,比对先生那硬扎的胡须,再对自己稀疏的茸毛,我开始明白伟人与凡人的区别,也寻到了先生骨头为何最硬的答案!尽管如此,我还是把小胡子留在唇上,而且留了较长年生,从少年留到青年。跨入中年时,我才到理发店里剃刮溜光,把人中里养的“泥鳅”放入了江河。乖乖,这下敞亮啦,顺眼啦。

一次偶然的机,我看到先生一篇杂文——《说胡须》,才知晓先生“一字胡”的由来及轶事。原本先生的胡子尖儿是往上翘的,结果被国粹家诽谤。无奈之下,先生就把胡子尖儿抹下来,结果又招致改革家的反感。上下不得的境遇,让先生烦恼与顿悟,于是乎剪掉两个尖儿的祸端,这才太平无事。眼下的我,闲暇之余,偶尔也会想起先生的“一字胡”,然而听说时下个别地方有一种什么“去先生化”的倾向,不知真假?我想,作为学术研究与探讨,有诸多的评价无可厚非,但作为一名辩证唯物主义者,个人觉得,我们不应该走向两个极端,何必非要神化或去化呢?我们应该学习先生的“一字胡”精神,掌握好一个度,既不向上翘,也不往下垂,毕竟先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座高峰,这是永远绕不开的事实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一次偶然的机会,我看到先生一篇杂文——《说胡须》,才知晓先生“一字胡”的由来及轶事。原本先生的胡子尖儿是往上翘的,结果被国粹家诽谤。无奈之下,先生就把胡子尖儿抹下来,结果又招致改革家的反感。上下不得的境遇,让先生烦恼与顿悟,于是乎剪掉两个尖儿的祸端,这才太平无事。眼下的我,闲暇之余,偶尔也会想起先生的“一字胡”,然而听说时下个别地方有一种什么“去先生化”的倾向,不知真假?我想,作为学术研究与探讨,有诸多的评价无可厚非,但作为一名辩证唯物主义者,个人觉得,我们不应该走向两个极端,何必非要神化或去化呢?我们应该学习先生的“一字胡”精神,掌握好一个度,既不向上翘,也不往下垂,毕竟先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座高峰,这是永远绕不开的事实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道?奇怪的是茴香豆却在我幼小的心灵里香喷喷地生了根,还发了芽,不知不觉我对作文感了兴趣,每当语文老师在课堂上高声朗读自己的作文时,那温馨的感觉至今难忘。

成年后,碧绿的大西瓜和茴香豆仍在我梦中滚动,于是我用数年时间完成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全部课程,较为系统地学习了教材中的中外文学名著。之后,我还模仿先生留“一字胡”,遗憾的是有形无神,自己的胡须细软稀黄,更遗憾的是它们长到一定程度就不长了,两端的胡须怎么弄也上翘不起来,往下抹也抹不成山羊胡子,使劲往外捻也捻不成络儿。唉,比对先生那硬扎的胡须,再对自己稀疏的茸毛,我开始明白伟人与凡人的区别,也寻到了先生骨头为何最硬的答案!尽管如此,我还是把小胡子留在唇上,而且留了较长年生,从少年留到青年。跨入中年时,我才到理发店里剃刮溜光,把人中里养的“泥鳅”放入了江河。乖乖,这下敞亮啦,顺眼啦。

一次偶然的机,我看到先生一篇杂文——《说胡须》,才知晓先生“一字胡”的由来及轶事。原本先生的胡子尖儿是往上翘的,结果被国粹家诽谤。无奈之下,先生就把胡子尖儿抹下来,结果又招致改革家的反感。上下不得的境遇,让先生烦恼与顿悟,于是乎剪掉两个尖儿的祸端,这才太平无事。眼下的我,闲暇之余,偶尔也会想起先生的“一字胡”,然而听说时下个别地方有一种什么“去先生化”的倾向,不知真假?我想,作为学术研究与探讨,有诸多的评价无可厚非,但作为一名辩证唯物主义者,个人觉得,我们不应该走向两个极端,何必非要神化或去化呢?我们应该学习先生的“一字胡”精神,掌握好一个度,既不向上翘,也不往下垂,毕竟先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座高峰,这是永远绕不开的事实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于是,我又精购一批中外文学名著,包括《鲁迅全集》二十卷本。如今我读完了七百五十余本中外文学名著,笔记三大本,共五百四十六页,其中,重点精研细读先生的《呐喊》《彷徨》《故事新编》小说集。先生犀利的文笔,深邃的思想,独特的意境,摄人心魄,令人敬仰,不愧为伟大的文学家!这些经典名著,似清澄甘甜的溪水,叮叮咚咚地流进了我干裂的读书园地,滋润着我贫瘠的文学土壤。

小偷在监控里看见自己的“光辉形象”,知道说什么都是多余,才把面包拿了回来。他说饿了很多天了,实在是没有办法了才出这样下策的。他是被朋友骗出来做生意,来了才发现朋友已经拿了他合伙的钱无影无踪了。鑫总看他不是说谎的样子,就给了他面包,还给他了一瓶水。喊他吃饱了去找工作,靠自己的双手养活自己。不久之后,我们在去卖纸板的路上,看见工农村天桥那里,多了一个卖天蚕土豆的小伙子,小伙子就是那个浪子回头的人。

做超市,难免有一些临期的食品,我们就特价。如果实在太多,鑫总就喊我们送给路超市门口捡垃圾的人,有个捡垃圾的小孩子,每次拿到我们送的饼干都笑得很开心。走了很远,还回头深深地多看看我们几眼,好几次在路上遇见,老远就大喊我们:“嬢嬢,嬢嬢。”

工农村的小吃多,外卖多。一次,一个外卖小哥看见有学生妹妹中暑倒街边,马上下车相救,最关键的是他还脱了自己的衣服,盖在女孩子身上,维护了一个女孩子起码的尊严。

我爱工农村,一个超有爱的村!

# 工农村二三事

□荷叶

过来讨吃的。来了,鑫总就给它喂火腿肠,后来听说狗狗吃多了肉对身体不好,营养不均衡,就专门买了狗粮,还用空纸箱做了一个狗窝放门口,狗狗有吃有喝就住下不走,不流浪了。本来是流浪狗,有了爱的小窝就不再漂泊。

在超市,会遇见形形色色很多人,上次就有一个小偷偷面包,让我每想起一回,都会偷偷发笑。因为小偷胆子太小,做贼心虚,拿了面包迟迟不走,斜站在鑫总对面,小心翼翼地偷瞄鑫总,鑫总看他,他就移开视线,不敢和鑫总对视。鑫总不看他,他又偷看鑫总,悄悄地看,小心翼翼地看,看啊看,杵在那里久看不走。

把鑫总都看得起了疑心,看什么看?难不成他做了什么亏心事?他为什么一副心里有鬼的样子?难道他偷东西了?鑫总一边猜想一边在手机里看监控。果不其然,他偷了一个面包,就藏在衣服里,鑫总喊来一个员工收银。走过去,对他说:“你跟我来。”把小偷带到超市后面,喊他拿出来。

小偷苍白无力地狡辩:“我没有拿东西。”鑫总懒得和他啰嗦,直接指了指监控,给他回放。